



新时代 新气象 新作为

深入学习贯彻学懂弄通做实 推动十九大精神落地生根



多措并举, 郑州蓝天连续刷屏朋友圈

今年优良天已达196天, 超全年目标7天



12月17日, 郑东新区, 蓝天下的东风渠。

12月17日, 郑州市空气质量为优; 12月18日, 郑州市空气质量为良。郑州市去年此时常灰霾漫天, 而今年同期却常碧空如洗, 蓝天白云经常唱主角, 刷屏朋友圈。监测数据显示, 我市今年空气质量好转, 提前完成了优良天数的目标。

郑报融媒记者 王军方/文 马健/图

市民: “现在出门, 很少戴口罩了”

截至12月18日, 今年的优良天已达196天, 比年初制定的“优良天数明显增多、城区优良天数达189天以上”总目标多7天。而在去年同期, 郑州市优良天数为155天。PM10累计均浓度126, 2016年同期140, 同比下降10.0%; PM2.5累计均浓度69, 2016年同期74, 同比下降6.8%。

“今年秋冬季的空气质量比往年好了许多。去年这个时候经常戴着口罩出门, 而现在很少戴口罩了。”近日, 市民周女士对近期空气质量深有感触。

记者通过对环境保护部公布的监测数据进行横向、纵向对比, 发现今年的数据比去年有很大变化。今年10月1日至11月30日, 郑州市污染天数为20天, 这些污染包括轻度污染15天、中度污染4天、重度污染1天。而在去年同期, 郑州市的污染天数为29天, 其中, 轻度污染18天、中度污染4天、重度污染7天。

对比11月份空气质量变化更加明显: 郑州去年污染天数为23天(优良天数为7天), 今年则为12天(优良天数为18天)。

对高污染排放车辆全天候监控

目前, 我市重型柴油车约8.5万辆。重型柴油车尾气排放是否达标, 已成为我市移动污染源的重头之一。

今年, 我市对重型柴油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打出一套组合拳——“1039+2”蓝天保卫战专项行动。“1039+2”是指“10个固定遥感检测点”、“39个人工卡点”、“车辆停放地抽测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整治2项措施”同时开展, 全天候严查尾气超标重型柴油车辆和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劣质油品行为。

固定式遥感检测设备投入使用, 在全国最早一次性安装10套机动车固定遥感检测设备并实现联网。近期, 全市固定式遥感检测抓拍车辆242万台次, 锁定尾气超标3.3万台次, 颗粒物超标两次以上的待处罚车辆123台。

截至目前, 我市执法点位共检测车辆14772台次, 对516辆尾气超标车辆下达了限期改正通知书, 对156辆3.5吨以上重型柴油车每辆处罚5000元。车辆停放地抽测2342台次, 对143辆尾气超标车下达了

限期改正通知书, 并予以锁定限制其年审。

郑州市划定了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用区域, 中心城区三环以内和郑东新区、经济开发区、高新区的建成区禁止使用国I及以下(2009年10月1日前生产)非道路移动机械。截至目前, 共巡查各类施工工地、工厂企业2080家, 抽查非道路移动机械2046台, 抽检用油样品477个, 其中75个油品不合格, 现场停用8台冒黑烟非道路移动机械。共对55家非道路机械使用油品超标单位的负责人进行了3次公开约谈。

“封土令”、机动车单双号限行多措施并举

今年, 我市除了“封土令”、机动车单双号限行, 还有很多举措。

水泥行业提标治理。14家水泥企业已完成提标治理, 达到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挥发性有机物治理。324家涉及挥发性有机物企业中, 已全部完成治理。

重点企业监管中, 全市火电、钢铁、水泥企业已全部按要求完成排污许可证发放。全市钢铁、有色、电力、化工、食品加工、饮料(啤酒)、物流批发等涉及大宗原

材料及产品运输的重点用车企业进行错峰运输。13台10蒸吨以上燃煤锅炉全部完成提标治理。

今年, 全市共排查发现“小散乱污”企业10274家, 已全部完成整治并验收完毕。

我市全面建立扬尘监管网格化长效管理机制, 完成3953辆现有建筑垃圾运输车辆自动化密闭改装, 安装卫星定位系统并联网; 市区主干道路和高架道路全部使用机械化清扫, 城市主干道路积尘大大

减少。同时, 我市对107家涉气重点行业实施错峰生产, 其中94家停产企业零排放, 13家限产企业进行限产减排。

燃煤污染治理方面加快推进城市集中供暖, 加快推进产业集聚区集中供热供暖、燃煤替代、散煤污染治理等工作。

我市黄标车淘汰进入扫尾阶段, 现已完成淘汰黄标车8424辆, 完成省定目标任务。

查处环境违法案件罚款1500多万元

现在, 我市的环境监测监管能力也大大提高, 52家重点涉气企业自动监控系统的建设联网任务4月底已完成; 8套高空瞭望系统正在组织实施; 6个县级空气监测站建设联网工作已经提前完成; 55个重点乡镇空气监测站已全部完成建设, 实现正常试运行, 并与省平台联网; 195

个微型空气质量监测站已全部完成建设, 并与全市平台联网; 33家重点涉气企业监控基站已全部完成设备安装、联网工作。

下半年, 我市分3组对各县(市)、区PM10、PM2.5进行周考核、周排名、周奖惩。根据空气质量排名情况, 对表现较好的县(市)、区通报表扬, 对表现较差的县

(市)、区黄牌警告、通报批评。截至目前, 累计财政奖励6780万元, 实施财政扣款1.196亿。

环境监察执法力度越来越大, 截至10月底, 全市立案查处环境违法案件395起, 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387份, 罚款金额约1511.9万元, 移交公安机关案件5起。